

证券代码：688173

证券简称：希荻微

公告编号：2024-001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战略配售股份（限售期 24 月）；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3,200,800 股。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等于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3,200,800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22 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下发《关于同意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934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1 万股，并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 40,001 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68,899,235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1,110,765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2 名，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依法设立的相关子公司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对应的限售股数量共计 3,200,80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0.78%，现限售期即将届满，该部分限售股将于 2024 年 1 月 22 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一)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完成后总股本40,001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68,899,235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1,110,765股。

(二) 2022年3月1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一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希荻微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一次行权的激励对象为38人,行权股票数量为1,480,270股,自行权日起三年后可上市流通,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25年3月16日。行权后,公司的股本总额由400,010,000股变更为401,490,270股。

(三) 2022年7月1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二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希荻微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二次行权的激励对象为38人,行权股票数量为3,044,935股,自行权日起三年后可上市流通,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25年7月9日。行权后,公司的股本总额由401,490,270股变更为404,535,205股。

(四) 2022年9月2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三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希荻微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三次行权的激励对象为18人,行权股票数量为771,809股,自行权日起三年后可上市流通,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25年9月27日。行权后,公司的股本总额由404,535,205股变更为405,307,014股。

(五) 2023年2月1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四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希荻微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四次行权的激励对象为19人,行权股票数量为1,720,843股,自行权日起三年后可上市流通,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26年2月10日。行权后,公司的股本总额由405,307,014股变更为407,027,857股。

(六) 2023年7月2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希荻微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为105名,归属股票数量为2,122,710股,上市流通时间为2023年7月25日。归属后,公司的股本总额由407,027,857股变更为409,150,567股。

除上述股本变化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公司未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东关于其持有的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承诺如下:

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承诺本次跟投获配的股票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限售期届满后,战略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截至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3,200,800 股, 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0.78%。

1. 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3,200,800 股, 限售期为 24 个月。公司确认, 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2. 除战略配售股份外, 本次上市流通不涉及其他限售股。

(二)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22 日

(三) 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
|----|--------------|------------------|---------------|------------------|------------|
| 1 | 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 1,600,400 | 0.39% | 1,600,400 | 0 |
| 2 |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 1,600,400 | 0.39% | 1,600,400 | 0 |
| 合计 | | 3,200,800 | 0.78% | 3,200,800 | 0 |

注: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以四舍五入方式保留 2 位小数。

(四)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 序号 | 限售股类型 |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 限售期(月) |
|----|-------|------------------|--------|
| 1 | 战略配售股 | 3,200,800 | 24 |
| 合计 | | 3,200,800 | - |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二)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5 日